



CB(1)2331/11-12(01)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
鄭家富議員

鄭主席：

有關港鐵涉違規出租鐵路隧道光纖事宜

據報，港鐵向電訊商等出租鐵路隧道光纖賺取利潤。地政總署更表示，此舉違反地契規定。同時，有團體對事件表示關注，又認為政府縱容港鐵的違規行為。

本人建議把港鐵涉違規出租鐵路隧道光纖事宜新增至下次委員會會議(2012年7月10日)的議程，並要求港鐵派代表出席委員會會議就事件作出解釋，讓各委員能夠就事件向政府和港鐵提出相關疑問及進行討論。

謝謝 閣下對此事的垂注。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委員

黃成智

2012 年 7 月 6 日

副本送：交通事務委員會秘書麥麗嫻女士